

# 教育技术学专业

## (Educational Technology)

###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40104

执笔人：王玉龙、唐春生

审核人：谢敏玉

专业负责人：王玉龙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根据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需求和教育信息化发展趋势，立足佛山、面向湾区，培养具有高尚道德修养和深厚教育情怀，具有人文与艺术素养、教育理论素养、数字素养、系统工程素养，专业基础厚实、专业技能扎实，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创新实践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能够在中学和教育行业从事信息技术教学与研究、教育信息化管理与服务、教育科技产品研发与应用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毕业 5 年左右的预期目标是：

##### 1.信念坚定，师德高尚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养和教师职业素养，信念坚定，师德高尚；具有奉献精神，热爱教育事业，有职业理想，具有较强的进取心和事业心；恪守师德规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中学生成长的引路人；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具有健康的体魄、良好的心理素质和积极的人生态度。

##### 2.基础厚实，技能扎实

掌握与本专业相关的教育学、心理学、传播学、系统科学、信息科学等学科基础知识；掌握教育技术学科的基础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掌握中学信息技术课程教学的规律、原则与方法，胜任中学信息技术学科教学；具有良好的数字素养，能开展信息化（智能化）环境下的教学系统设计与实施，指导各类信息技术类培训、竞赛与实践活动；掌握学科融合教学设计、新型学习空间设计、创

意设计与造物、教育科技产品研发、数字化资源开发等专业技能。

### **3.以生为本，以德为先**

具有以生为本、以德为先的育人理念；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和基本方法，能够胜任班主任工作；熟悉中学德育原理与方法，能针对中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青春期生理和心理发展特点，有效开展德育工作；理解信息技术学科的育人功能，能够结合信息技术学科教学开展综合育人活动，培养合格的数字公民。

### **4.勤学善思，自主发展**

具有较强的终身学习意识与自主发展能力，自觉开展职业生涯与专业发展规划；掌握个人知识管理与专业发展的方法与工具，能够适应知识快速更新的时代需求；主动了解教育信息化与信息技术教育等方面的发展前沿与动态；具有教学反思的意识和研究能力，主动利用新理念、新技术开展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

## **二、毕业要求**

### **1.师德规范**

1-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养和坚定的理想信念，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教育教学中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2 具有立德树人的教育理念，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1-3 理解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熟悉教育法律法规，遵守师德，自觉依法执教。

### **2.教育情怀**

2-1 热爱教育事业，认同信息技术教师职业的意义和价值，具有职业理想和敬业精神。

2-2 具有正确的教育观和学生观，尊重学生、关爱学生，能自觉引导学生全面发展、协调发展、自主发展。

### **3. 学科素养**

3-1 具有较强的人文与艺术素养、教育理论素养、数字素养、系统工程素养。

3-2 了解教育技术学科基本体系，掌握教育技术学科的基础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

3-3 掌握中学信息技术课程、创客课程、STEAM 课程的课程结构、内容体

系、教学理念与方法，能够有效开展中学信息技术相关学科教学，指导各类信息技术培训、竞赛与实践活动。

3-4 具备中学跨学科课程设计与开发能力；程序设计与智能硬件应用能力；基于数字制造设备进行创意设计与造物能力；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发能力；信息化教学系统设计、开发、应用和管理能力；新型学习空间的建设、应用与运维能力；运用信息技术进行高绩效培训和学习指导服务能力。

#### **4. 教学能力**

4-1 具备扎实的教师职业技能，掌握信息化教学设计、实施与评价一般过程与方法，具有运用新理念、新技术开展教学创新实践的意识与能力；

4-2 具备中学信息技术课程教学能力。能依据中学生的心理发展特点和信息技术学科教学规律，准确把握和分析中学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和教材，有效开展教学设计、开发教学资源、组织高质量的教学活动。

4-3 具备教学反思和持续改进的意识和能力。能借助信息技术手段对教学过程和教学行为进行跟踪、记录、评价与反思，发现教学问题并开展教学研究。

#### **5. 班级指导**

5-1 树立德育为先的理念，掌握中学德育的基本原理与方法。

5-2 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和基本方法，能合理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班集体建设、活动组织、学生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家校沟通等班主任工作。

5-3 了解中学生身心发展特点，能够参与中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引导学生健康成长，能够应对突发事件。

#### **6. 综合育人**

6-1 理解信息技术学科育人价值，熟悉信息技术学科育人的内容、途径和方法，具有合理使用技术的意识和良好的信息伦理道德。

6-2 了解中学生身心发展和养成教育规律，具有整合学科教育、文化建设、主题活动、社团活动等进行综合育人的能力。

6-3 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具有组织主题教育活动、团日活动和社团活动的的能力，对学生进行教育和引导。

#### **7. 学会反思**

7-1 了解国内外基础教育改革、信息技术学科、教育信息化等方面的发展动

态。

7-2 具有终身学习意识和自主学习能力，能够正确认识自我、分析自我，能够适应时代发展和社会需求，制定、施行自我发展规划，能够有效利用信息化手段助力个人专业发展。

7-3 具有反思意识、创新能力和批判性思维，能够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实践中的问题，具备一定的研究能力和学术表达能力。

### **8.沟通合作**

8-1 理解学习共同体在教育教学中的重要作用，具有协作意识和协作能力，具有支持其他学科进行信息化教学的能力。

8-2 掌握小组学习、专题研讨、线上交流等交流合作的方式方法，能够与学生、家长、同事、社区等不同的教育教学主体进行有效沟通。

8-3 具有服务意识，能发挥专业优势，参与学校、社区的信息化建设和技术服务。

## **三、学位与学制**

学制 4 年，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 **四、主干学科**

教育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五、核心课程**

教育技术学导论、教学系统设计、教育技术学研究方法、信息技术课程教学论。

## **六、主要的专业实验/实训**

影视作品创作实践、软件开发综合实践、创客作品创作实践、STEAM 课程开发实践。

## **七、方向及特色**

1.实施本科生导师制，导师全面负责学生专业学习、能力培养和职业规划。

2.依托在线课程建设优势，全面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OTO”混合式教学，支持个性化教学和学生自主学习。

3.通过专业课程群，有效支撑学生专业技能培养。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特长及职业规划，自主选择课程模块，并由实训导师负责开展四年不间断的专业技能训练。

## 八、毕业学分要求和总学时分布

本专业学生毕业要求：课内最低总学分 150 学分；拓展 7 学分；毕业设计（论文）合格。									
课程平台、模块			学分、学时		必修		选修课		占课内总学分百分比 (%)
			学分	学时	学分	学时	学分	学时	
课内教学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	43.5	890					29%
		通识教育选修课			6	100			4%
	学科平台课程	教师教育课程	16	288					10.7%
		学科基础课程	12	192					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	23	432					15.3%
		专业选修课程			30	1136			20%
		专业集中性实践环节	19.5	38 周					13%
	总计			114	1732+38 周				
	实践教学（含集中性实践环节）			48.75	616+44 周				32.5%
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			7						

注：拓展学分列为课外学分。

## 九、教学进程计划表

系：教育信息技术系

专业：教育技术学

NO.1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其中		各 学 期 学 时								开课单位	备注		
					实验	实训	1	2	3	4	5	6	7	8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必修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40+8		8											马院	理论课除了《形势与政策》课外，其他课程都分两期完成。
	必修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40+8		8												
	必修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0+8		8												
	必修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	64+16		16												
	必修	形势与政策	2	64			8	8	8	8	8	8	8	8				
	必修	军事理论	2	20+16			16											
	必修	国家安全	1	16			16											
	必修	大学英语	8	128			64	64									大英部	
	必修	大学体育	4	144			38	32	42	32							体育教学部	
	必修	劳动教育	1	48		48	8	8	8	8	8	8					教育信息技术系	
	必修	大学生心理健康指导	1	16+20(课外)			36										心理健康教研室	
	必修	程序设计基础	2.5	48	24			48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必修	高等数学 B1	4	64			64										数学与大数据学院	
	必修	高等数学 B2	2	32				32									数学与大数据学院	
<b>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合计</b>			<b>41.5</b>	<b>764+56+20(课外)</b>														
通识教育选修课	限选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大学生时代责任	1	20												马院	分两个学期完成授课。	
	限选	艺术理论与实践	2	32			在 2-7 学期开设								艺术教学部			
	任选	新四史类、体育与文化类、国学文化类、跨文化英语及学术英语等类、科学精神类、健康教育类、法律思辨类、环境生态类及其他自然或人文社科类等课程	3	48														
	<b>通识选修课程合计</b>			<b>6</b>	<b>100</b>			应最低选修 6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其中		各 学 期 学 时								开课单位	备注		
					实验	实训	1	2	3	4	5	6	7	8				
创新创业课程	必修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1	38				19				19					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创业学院	
	必修	大学生创新创业基础	1	32						16	16						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创业学院	
	必修	创新创业实践	2	32（拓展）			学分由校团委认定，学生获得2学分后所超出的学分，可按《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学分管理办法》置换其他环节的学分。								校团委			
	创新创业课程合计			2+2（课外+拓展）	70+32（课外+拓展）													
通识教育类课程总计			49.5+2（课外+拓展）	934+56（实训）+52（课外）														



说明：选修课包括四个课程模块，模块一至模块三为专业方向模块，模块四为专业拓展模块。要求如下：  
1. 每生至少选修 30 学分；2. 模块一至模块三至少选修 18 学分，且三个模块中至少一个模块不少于 10 学分；3. 模块四不少于 12 学分。

**模块一：信息化系统设计与开发课程模块**

选修	python 程序设计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数据结构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web 前端设计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机器学习基础及应用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知识图谱及教育应用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移动应用开发	1.5	32	16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b>模块一学分小计</b>		<b>13.5</b>	<b>256</b>												

**模块二：创客与 STEAM 教育课程模块**

选修	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中小学图形化编程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STEAM 教育理论与实践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青少年机器人设计与制作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桌面数字制造装备应用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中小学创意课程开发	1.5	32	16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b>模块二学分小计</b>		<b>13.5</b>	<b>256</b>												

**模块三：数字化资源与内容开发课程模块**

选修	平面设计与二维动画制作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三维建模与动画设计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数字音频技术	1.5	32	16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电视节目编导与制作	2.5	48	16						48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专题影视创作	1.5	32	16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新媒体与短视频运营	1.5	32	16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虚拟现实技术教育应用	1.5	32	16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b>模块三学分小计</b>		<b>13.5</b>	<b>272</b>												

**模块四：专业拓展课程模块**

选修	现代教育装备与环境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教学数据分析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在线课程设计与开发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教育知识与综合素质 (教师资格证考试)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数字化教学资源设计与开发	1	3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教育评价与测量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教育大数据应用与管理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培训方案设计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人工智能基础	2	32																		32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教育技术前沿	1	16																		16					教育信息技术系
选修	岭南历史文化概论	1	16																		16					中文系
选修	东西方文化与礼仪	1	16																		16					外语系
选修	健康体适能	1	16																		16					体育教学部
模块四学分小计		21	352																							
专业选修课程共计		30																								
专业课程合计		53																								
专业教育类课程总计		53																								

## 十、四年（或五年）教学进程安排表

学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课内教学周数	学期总周数
一	D	D	D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P	P	B/P	13	19
二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P	P	B/P	16	19
三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P	P	B/P	16	19
四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P	P	B/P	16	19
五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P	P	B/P	16	19
六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P	P	B/P	16	19
七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P		19
八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O					19

**1.符号说明：**A 课堂教学 B 考试 C 入学教育 D 军事训练 E 社会调查与实践 F 公益劳动 G 课程设计 H 认识实习 I 金工实习 J 电工实习 K 生产实习 L 毕业实习 M 教育实习 N 毕业设计（论文） O 毕业鉴定与毕业教育 P 机动实践 Q 假期

**2.机动实践周：**每学期2周，既可以安排课外相关环节的实践内容，也可以用于安排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教学内容。

## 十一、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

项目	周数	学分	各学期分配情况（周数）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军训	3	2	2									
影视作品创作实践	2	1						2			学生至少在四个项目中任选一个	
软件开发综合实践	2	1						2				
创客作品创作实践	2	1						2				
STEAM 课程开发实践	2	1						2				
教育见习	1	0.5								1		
教育实习	16	8								16		
教育研习	1	0.5								1		
毕业设计（论文）	15	7.5									15	
合计	38	19.5										

十二、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的要求及安排（课外拓展 7 学分（含创新创业实践 2 学分）、按校团委《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执行）

类别	活动项目及要求
思想成长（1 学分）	完成党校、团校、“青马工程”的全部课程并获得结业证书（证明）。
	参加人文社科类学术讲座（不包括宣讲会、电影夜等）。
	提交不少于 800 字的手写经典书籍的读书笔记。
社会实践（1 学分）	参加“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并提交个人总结。
	提交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不少于 3000 字）。
	参加“展翅计划”，签订合同并完成实习。
	参加与港澳台及国际交流访学活动。
	参加主题团日竞赛活动。
	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其他社会实践活动，例如参观、交流学习、实习等。
志愿公益（1 学分）	在“i 志愿”平台成功注册为志愿者。
	成功申请志愿者证。
	参加各类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
	获得“益苗计划”立项、志愿服务表彰、志愿服务项目立项。
创新创业实践（2 学分）	参加“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等学术科技及创业竞赛。
	参加学术科技、创新创业类讲座。
	参加学术科技、创新创业类培训。

	发表论文、出版专著。
	申请专利并获得授权。
	参加“学术基金”、“攀登计划”、“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等项目申报。
	参加各类技能培训并获得合格证书。
	参与教师科研、教学课题，独立完成其中某部分工作，并形成相应成果报告。
	创办企业并取得营业执照。
文体活动	参加校园文体艺术节相关竞赛、大学生艺术展演、运动会等。
	参加官方主办的各类文艺、体育活动表演。
	为参加校级及以上官方主办的各类文艺、体育活动表演而组织的团体训练，出勤率达到 80%以上。
社会工作	担任省学联、市学联、学校、学院学生组织学生干部、班级团支部以及社团学生干部。
各类荣誉表彰	获得全国、省、市、校级个人荣誉表彰（校级可加分：荣誉有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党员、优秀团干、优秀团员、学生干部标兵、优秀三好学生、“感动校园”十佳人物、“百星工程”之星）。

### 十三、有关说明

本方案适用于 2022 级及之后招生的本专业。